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4月07日至2026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869223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1月20日

商 标

思迺山

申 请 人 莱阳白垩矿泉水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烟台市莱阳市龙旺庄街道龙门东路81号528室

代理机构 北京快又好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果汁；水（饮料）；矿泉水（饮料）；柠檬水；苏打水；无酒精饮料；茶味非酒精饮料；纯净水（饮料）；运动能量饮料；汽水